2017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大城县人民政府农业开发办公室

部门决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大城县人民政府农业开发办公室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大城县人民政府农业开发办公室部门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大城县人民政府农业开发办公室部门2017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 政府采购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拟定全县农业综合开发规划和实施计划；对全县农业综合开发工作进行综合、协调、指导、服务。

（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农业综合开发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全县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立项、实施、检查验收等等管理办法，批准后组织实施，并负责监督检查。

（三）申报农业开发项目计划；督促检查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及其计划报告情况。

（四）监督农业开发资金的到位和使用情况。

（五）管理和组织实施国家和省、市立项的土地治理项目、多种经营及龙头项目、农业高新技术园区项目以及其他农业综合开发项目。

（六）组织、协调全县农业项目的建设工作，推进农业产业化及全县农业项目的储备工作。

（七）承办县政府和县财政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大城县人民政府农业开发办公室 | 事业 | 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单位决算报表（附表）**

#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年初结转和结余305.57万元，本年收入2125.85万元；本年支出644.4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787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本年收入增加1672.85万元，增长36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本年支出增加1672.85万元，增长36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25.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25.85万元，占1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44.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4.44万元，占45.69%；项目支出349.97万元，占54.31%。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16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305.57万元、本年收入2125.85万元；本年支出644.4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787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1625.84万元，增长36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本年支出增加1625.84万元，增长36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305.57万元、本年收入2125.85万元；本年支出597.4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787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1625.84万元，增长358.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本年支出增加1625.84万元，增长358.9%，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47万元；本年支出47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2016年度决算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增加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本年支出增加47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865.37万元，增长68.65%，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本年支出减少616.07万元，降低48.88%，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保险福利缴费、取暖补贴、精神文明奖及人员工资。

其中，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增加924.36万元，增长80.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2017年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增补）资金；本年支出减少557.07万元，降低35.84%，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较2017年初预算减少59万元，降低55.66%，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工资金由财政收回；本年支出减少59万元，降低55.66%，主要原因项目未完工资金由财政收回。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本项内所有三公相关数据均应和公开09表内数据一致）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2016年度决算增加0.8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人员；较2016年度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用车购置数量0辆。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购买；较2016年度决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购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万元。**本部门2017年末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2016年度决算增加0.8万元，增长66.7%，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17年度公务接待共0批次、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主要原因是无接待；较2016年度决算减少0.2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无接待。

## 六、绩效预算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办严格对农业开发专项项目资金实行绩效管理，每笔专项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列支，专款专用。

（二）预算项目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办每年均按要求对县政府重点督导项目进行绩效自评，由相关各业务科室对其负责的农业开发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三）预算项目绩效自评选例

2017年我办实行项目绩效自评的重点项目为2016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总规模0.63万亩，总投资818万元，资金全部按要求及时拨付列支，保质保量完成项目任务。评价结果为优。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9.55万元，比2016年度增加1.55万元，增长8.61%。主要原因是按政策发放了公务交通补贴。

###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本部门2017年年末国有资产占有总体情况是487.899万元，分布构成为房屋446.12万元，本年与上年相比无变化。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价值19.8万元，本年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其他固定资产21.979万元，本年比上年增加了2.914万元，主要增加了电脑、打印机、办公桌、文件柜、床等办公设备及物品。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2017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各部门应根据本部门实际情况,对公开的本部门决算信息中相关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必要解释和说明，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